

证券代码：603578

证券简称：三星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71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三星新材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已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李发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李发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止。（简历见附件）

（二）会议以同意 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审议《关于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和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、《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

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关联监事吴丹女士拟参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，故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会议以同意 2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保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，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关联监事吴丹女士拟参加本期员工持股计划，故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0 月 17 日

● **备查文件**

1、三星新材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附件：

李发现先生，1972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专科学历。曾任山东苍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山东新基德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山东新基德电器有限公司山东工厂总经理、山东金玺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、瑞康医药（徐州）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现任山东金玺泰矿业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部长。